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人”）作为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和股份”“公司”）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永和股份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进行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 一、交易情况概述

##### （一）交易目的

鉴于公司出口业务的开展，公司使用美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有效控制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降低外汇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的需求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5 年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金额在任一时点累计不超过 1 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涉及的外币币种为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欧元等。业务品种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外汇掉期、外汇互换及其他外汇衍生品等业务。交易对方为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商业银行、投资银行等金融机构。

#### **（五）交易期限**

交易期限为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 **（六）授权事项**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与管理。

### **二、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因此在签订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时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外汇套期保值可以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保持一定的利润水平。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成本后的成本支出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2、内部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操作或未充分理解相关信息，可能会造成损失；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客户调整订单等情况，使货款无法与预测的回款期及金额一致；或支付给供应商的货款延后等情况，均会影响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可能使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已操作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限或数额无法完全匹配，从而导致公司损失。

####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

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业务管理及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作出了明确规定，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

2、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3、公司严禁超过正常业务规模的外汇套期保值，并严格控制外汇资金金额和结售汇时间，确保外汇回款金额和时间与锁定的金额和时间相匹配。同时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现象。

4、公司慎重选择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对手，仅与经营稳定、资信良好的具有合法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 **三、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稳健为原则、以降低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有利于提升公司对外汇风险的管控能力，保障公司资金安全。本次业务的开展不以投机和非法套利为目的，不会对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造成不利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公司对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处理。

###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防范或降低汇率

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公司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珺珑

  
王家骥

